**货物购销合同3篇**

**货物购销合同3篇**

　　购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

　　(1)sc6350水箱换向器 22\*16\*8

　　(2)20w换向器20.3\*16\*10

　　(3)摇机换向器15.2\*13\*8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按部颁标准执行;

　　(3)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的数量：\_\_\_\_\_\_\_。

　　2.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_。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_\_。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_\_\_。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_\_\_。

　　第五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第六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　)项执行：

　　(1)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格

　　(2)按照订立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

　　(3)按照国家定价履行。

　　2.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第七条　验收方法\_\_\_\_\_\_\_\_。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30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标的物收到之日起过两年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资料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其它\_\_\_\_\_\_\_。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签证，应送公证或签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公章)　供货单位(乙方)：\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

　　帐号：\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订

货物

货物购销合同（2）

　　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零售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使用说明

　　一、适用范围

　　本合同适用于　　二、词语定义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下列词语应当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商品购销：是指供应商与零售商之间建立商品买卖关系，零售商向供应商采购商品并自行组织销售，按照所采购商品的数量和金额向供应商进行结算的商业模式。

　　2、零售商：是指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提供商品及相应服务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及自然人。

　　3、供应商：是指与零售商建立商品买卖关系，直接向零售商提供商品及相应服务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及自然人。

　　4、代理人：是指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权代表供应商或零售商处理订货、验收、入库、销售、退换货、结算等各个环节相关事宜的授权代表。

　　5、订货：是指本合同有效期内，零售商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原则、流程和方式，向供应商订购约定商品的活动。

　　6、促销服务费用：是指本合同有效期内，供应商因零售商提供各种形式的促销服务所应当支付的费用，包括零售商以提供销售通道、宣传服务等名义所收取的商品价款之外的全部费用。

　　7、对帐：是指供应商与零售商之间就购销商品订货、入库、退货、库存等数量和金额进行核对的行为。

　　8、对帐周期：是指供应商按照本合同及订单约定向零售商提供商品后，双方以固定的期间或时间为标准而确定的有规律的核对帐目的周期。

　　9、对帐日：是指零售商为了工作便利所指定的某一类商品供应商固定的对帐日期。

　　10、结算：是指零售商根据从供应商处购入商品的数量、金额，向供应商支付货款的行为。

　　11、铺货期：是指供应商首次订单商品交付之日起，至首次结算周期起算前零售商占用商品的期间。

　　12、结算周期：是指铺货期满之日至零售商第一次应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日的期间，此后零售商均应当以此期间为标准、依第一次应当向供应商支付货款的日期类推，同供应商办理结算的固定周期。

　　三、合同文件及组成

　　1、合同文件应当能够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

　　（1）本合同

　　（2）订购商品清单

　　（3）双方代理人授权

　　（4）促销服务协议

　　（5）订单及订单确认

　　（6）商品价格变动文件

　　（7）商品交付或验收、入库文件

　　（8）商品退换货文件

　　（9）商品对帐文件

　　（10）商品样品及各种附随文件

　　2、合同履行过程中，供应商、零售商之间有关商品购销、质量、包装等变更事项及违约行为确认的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上述文件形式不限于双方文协议、通知、信函、传真等，包括零售商通过销售库存微机网络管理系统打印的各种交易、对帐记录。

货物购销

货物购销合同（3）

　　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 ;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 ;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 ;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 ;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出卖本合同约定的货物事宜，达成如下一致：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2、品种：\_\_\_\_\_\_\_\_\_\_\_\_\_\_\_\_\_\_\_

　　3、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

　　4、质量，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⑴按照 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⑵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⑶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 (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

　　第四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

　　(如甲方在约定时间不能按期交货，乙方允许甲方顺延交货日期15天)。

　　2、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3、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

　　4、保险：\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五条：验收

　　验收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损失风险

　　货物在送达交货地点前的损失风险由甲方承担，其后的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_\_\_\_\_\_\_\_\_\_\_\_\_\_\_\_\_\_\_

　　2、总价：\_\_\_\_\_\_\_\_\_\_\_\_\_\_\_\_\_\_\_

　　3、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乙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 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的异议;乙方未及时提出异议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乙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原因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第九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不能交货的，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返还已支付的款项，乙方自愿放弃主张定金责任。

　　2、甲方所交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的，乙方如同意利用货物，应按质论价;如乙方不能利用的，应依据具体情况，由甲方负责调换、修理、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支付。

　　第十条：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若自提货物未按甲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的日期提货的，应以实际逾期提货天数，每日按货物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 %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

　　3、甲方为维权而支出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用、交通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争议的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甲乙双方也可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签)：\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签)：\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 日 \_\_\_\_\_\_\_\_\_年\_\_\_\_\_\_\_\_\_ 月\_\_\_\_\_ 日

　　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